

附件 1:

2019 年度
吉林省辽源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一）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的统一部署和所确定的一个时期检察工作的方针、任务，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

（二）对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并提起公诉。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捕、审查起诉和出庭公诉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管理工作。

（三）对法律规定由市院办理的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犯罪，故意杀人、抢劫、毒品等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四）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教养机关的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五）负责办理向市院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案件的审查工作。承办对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

违法行为实行法律监督，对民事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办理市院管辖的民事申诉案件。

（六）负责指导全市检察机关开展行政检察工作；负责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办理和指导工作；负责违法行政行为案件和违法行政强制措施案件的办理和指导工作，制定并监督落实全市行政检察工作机制和司法规范化制度等。

（七）负责办理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公益诉讼申诉案件。依职权对有关事项开展调查核实。

（八）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负责涉及未成年人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办理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控告、申诉。负责未成年被害人的司法救助。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依职权对有关事项开展调查核实。

（九）负责群众信访的接待、处理，审查受理属本院管辖的控告、申诉、举报和投诉。审查属于本院管辖的刑事申诉案件，对需要立案复查的，移送本院相关刑事检察部门立

案复查。负责国家赔偿和国家司法救助工作。依职权对有关事项开展调查核实。

（十）调查研究国家公布的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承办适用法律问题请示和提出司法解释建议。指导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负责司法体制改革综合协调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涉案财物的监管、法律文书监管、案件信息公开；统一组织办案质量评查、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组织指导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业务信息化需求统筹；管理指导司法档案建设；负责统一接待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协调办案部门开展阅卷、会见等工作。

（十二）对全市检察机关执行法律、法规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省检察院的规定、决定和重大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

（十三）协同地方党委管理和考核县（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副检察长；按规定程序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批准或不批准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和检察员；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撤换下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副检察长和检察委员会委员。

（十四）负责技术设施和信息网络建设、管理、维护。负责司法办案技术协助工作。负责通信、计算机网络、智能

会议、信息安全、信息化应用、检察信息数据中心的
管理和维护保障工作

(十五) 协助司法办案，提供警务保障。

(十六) 编制市人民检察院支出规划和部门预决算。负责市人民检察院本级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工作。

(十七) 负责市院机关的党群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辽源市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 15 个，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部、案件管理部、检务督察部、技术信息部、计划财务装备部、政治部(内设干部处、队伍建设处、宣传处)。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另设司法警察支队,为辽源市人民检察院直属机构。

纳入吉林省辽源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吉林省辽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5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15	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16	0
四、事业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2,970.31
五、经营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18	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
七、其他收入	7	0.1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7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9	3,452.85	本年支出合计	22	3,414.2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0	结余分配	23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574.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612.82
	12			25	
总计	13	4,027.10	总计	26	4,02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452.85	3,452.71	0	0	0	0	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99.99	2,999.85	0	0	0	0	0.14
20404	检察	2,999.99	2,999.85	0	0	0	0	0.14
2040401	行政运行	2,099.10	2,098.96	0	0	0	0	0.1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1.89	411.89	0	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489.00	489.0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64	284.64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4.64	284.64	0	0	0	0	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64	284.64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7	52.17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7	52.17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7	52.17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05	116.05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05	116.05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05	116.05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14.28	2,409.13	1,842.52	566.61	1,005.15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70.31	1,965.16	1,398.55	566.61	1,005.15	0	0	0
20404	检察	2,970.31	1,965.16	1,398.55	566.61	1,005.15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65.16	1,965.16	1,398.55	566.61	0.0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2.38	0			472.38	0	0	0
2040409	“两房”建设	43.28	0			43.28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378.35	0			378.35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1.14	0			111.14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1	265.71	265.71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71	265.71	265.71		0	0	0	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71	265.71	265.71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7	61.77	61.77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77	61.77	61.77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77	61.77	61.77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9	116.49	116.49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9	116.49	116.49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9	116.49	116.49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5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14	0	0	0
	3		三、国防支出	15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	2,970.26	2,970.26	0
	5		五、教育支出	17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	0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265.71	265.71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	61.77	61.77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1	0	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	0	0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	116.49	116.49	0
				24			
				25			
本年收入合计	7	3,452.71	本年支出合计	26	3,414.23	3,414.23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	571.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610.25	610.25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	571.77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	0		29			
	11			30			
总计	12	4,024.48	总计	31	4,024.48	4,024.48	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3,414.23	2,409.08	1,842.51	566.57	1,005.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70.26	1,965.11	1,398.54	566.57	1,005.15
20404	检察	2,970.26	1,965.11	1,398.54	566.57	1,005.15
2040401	行政运行	1,965.11	1,965.11	1,398.54	566.57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2.38	0			472.38
2040409	“两房”建设	43.28	0			43.28
2040410	检察监督	378.35	0			378.3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1.14	0			111.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1	265.71	265.71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71	265.71	265.71		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71	265.71	265.71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7	61.77	61.7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77	61.77	61.7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77	61.77	61.77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9	116.49	116.4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9	116.49	116.4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9	116.49	116.49		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5.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4.91	30201	办公费	29.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1.26	30202	印刷费	3.8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6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32	30205	水费	5.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66.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43	30208	取暖费	90.5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8.9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1.72	30211	差旅费	15.0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8.96	30213	维修(护)费	47.2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20	30214	租赁费	7.7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17	30216	培训费	1.8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4.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2.4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5			
30306	救济费	0.65	30226	劳务费	20.7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1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0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60.22	30229	福利费	20.1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						
	人员经费合计	1,842.91		公用经费合计					56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24	0	90.00	13.20	76.80	3.24	167.30	0	167.3	116.94	50.3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09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社会 效益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生态 效益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总分						10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各 4027.1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6.21 万元，降低 0.6%。主要原因：响应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452.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52.71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14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414.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09.13 万元，占 70.6%；项目支出 1005.15 万元，占 29.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842.52 万元，占 76.5%；公用经费 566.61 万元，占 23.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4024.4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53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本年度有新增项目，车辆更新 8 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14.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8%。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4.16 万元，

增长 8.0%。主要原因：执行中有追加人员经费、车辆更新经费等。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14.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970.26 万元，占 87.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1 万元，占 7.8%；卫生健康支出 61.77 万元，占 1.8%；住房保障支出 116.49 万元，占 3.4%。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4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1577.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5.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有追加人员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378.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有追加车辆更新经费等。

3.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两房建设”。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43.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有追加消防建设经费。

4.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查监督。年初预算为 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0%。决算数小

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274.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增长的养老金尚未补发。

6.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5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医疗保险基数。

7.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1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积金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09.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42.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66.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

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3.24万元，支出决算为167.3万元，完成预算的17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公车购置在本年年初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67.3万元，占1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9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30万元，完成预算的185.9%，主要原因是上年公车购置在本年年初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116.94万元。主要是2018年年底追加7台车辆更新经费于2019年支出，2019年车辆更新1台，共计车辆更新8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0.3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与维护。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8 台，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6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由于我院 2016 年刚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19 年还处于过渡期。2019 年尚未确定重点项目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6.5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8.77 万元，降低 12.2%，主要是节约日常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1.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7.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5.4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吉林省辽源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

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 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 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 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 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 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

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